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SZZX-202410SZ-546003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咸宁市宝塔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〉于 〈2025年11月06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 〈2025年11月27日〉在 〈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 〈B428第二开标室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5年11月27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 〈咸宁城发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u>〈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〉</u> ≥	<u>〈武汉市青山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〉</u>
投标报价（元）		<u>〈43530000.0000〉</u> ≥	<u>〈43490800.0000〉</u>	<u>〈43619059.0000〉</u> ≥
质量（如有）	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<u>〈240〉</u>	<u>〈240日历天（含设备供货、安装、联调联试及调试试运行）〉</u>	<u>〈240日历天〉</u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〈吴苏炜〉</u>	<u>〈郭培君〉</u>	<u>〈江成龙〉</u>
	证书名称	<u>〈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〉</u> ≥	<u>〈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〉</u>	<u>〈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〉</u> ≥
	证书编号	<u>〈皖1112016201848046〉</u>	<u>〈鄂1422018201904111〉</u>	<u>〈浙1332023202401062〉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〈2025年11月28日〉至 〈2025年12月01日〉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咸宁城发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咸宁市咸安区淦河大道78号；

联系人：定先生

电话：18671596663

2、代理机构：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160号武汉城市广场A座19楼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电话：027-83853868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咸宁市建设工程管理处

地址：咸宁市咸安区银泉大道575号

联系人：/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8131335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27日